

《蘋果》《爽報》藐視法庭9月中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大角咀一對夫婦兩年前遭人殺害及肢解，案中兩名死者幼子周凱亮因涉案被警方拘控，但當他提堂後在羈押期間，曾接受《蘋果日報》兩名記者訪問，報道之後在《蘋果日報》和現已停刊的《爽報》刊登，兩份報章、兩報的時任總編輯以及負責採訪的兩名記者，被律政司入稟高等法院控告藐視法庭，案件已定在今年9月16日審理，預計審訊兩日。

律政司在入稟狀指，兩報在兇殺案進入刑事程序後，在2013年3月20日刊登獄中訪問報道。律政司

指兩報藐視法庭，要求法庭頒下交付令，判《蘋果》及其前總編輯張劍虹、《爽報》及其前總編輯李彭基罰款或同時監禁。至於兩名記者及後亦列為被告。

2013年3月，社交平台facebook突然出現一個名為「失蹤的爸爸媽媽」專頁，專頁負責人為周凱亮及其胞兄。周凱亮在專頁內留言，指稱其父母周榮基(65歲)及蕭月兒(62歲)在2013年3月2日失蹤。專頁又透露，周氏兄弟在3月7日到西區警署報案。《蘋果日報》發現該專頁後訪問了周凱亮。直至3月14日有關

報道刊出，即引起社會關注，各界人士都表示願意協助周氏兄弟尋找父母。

訪問還押魔子 標題認弑雙親

港島警區重案組其後接手跟進案件，探員翻查周氏夫婦手機紀錄，又翻看朗豪坊一帶的閉路電視片段，但均無發現夫婦及凱亮蹤影。3月14日下午，重案組探員邀請周凱亮到警署再次錄取口供。至3月15日，警方公布以謀殺罪名拘捕周凱亮，同月18日周凱亮被正式起訴謀殺罪名。

《蘋果日報》及《爽報》記者在周凱亮提堂被控以謀殺的翌日，在小欖精神病院訪問了遭還押的周凱亮再刊出報道，標題更暗示周承認殺了父母。《蘋果日報》、《爽報》2013年3月20日跟進報道，事件引起警方高度關注，並即日向律政司尋求指示以跟進。

2013年7月30日，律政司正式入稟高院，控告《蘋果日報》及《爽報》及兩報時任總編輯張劍虹與李彭基一項藐視法庭罪。2013年8月，律政司就同一報道再入稟，罕有地控告有份採訪的兩名記者陸羽平及羅日昇藐視法庭。

周凱亮早前已被裁定謀殺及非法處理屍體罪名成立，被判終身監禁。同案另一被告周凱亮友人謝臻獻，則脫謀殺罪獲釋。

欠債1.2億 張震遠破產

去年6月僅還300萬 無交抗辯書誓章 昨無出庭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前行政會議成員、前香港商品交易所主席張震遠，因商交所於2013年「爆煲」清盤而債務纏身，其後因拖欠4,700多萬元私人貸款連利息，去年2月遭債權人申請破產。高等法院法官昨指張欠債逾1.2億，向他正式頒下破產令。張昨沒有到庭，也沒有委派律師代表。

商交所被清盤後，張震遠本人因拖欠新繼利控股(現稱青建國際控股)非執行董事兼股東梁志漢4,760多萬元貸款連利息，昨在法院被頒令正式破產。

債權人均支持張破產

特委法官陳靜芬指，法庭於前年10月裁定張拖欠梁4,760多萬元，張除在去年6月償還其中300萬元外，沒有再償還其他款項，亦沒有向法院呈交抗辯書和誓章。加上兩名債權人Sinomax Finance Limited，及被張拖欠高達7,200多萬元的富利田有限公司，均支持張破產，故正式頒下破產令。

根據法例，破產人必須在頒令後，立即把所

有海外和本地資產交予受託人，及通知受託人其收入，由受託人考慮其合理需要後，將其資產和收入的結餘分發給各債權人。以前從未被裁定過破產，及切實遵守《破產條例》規定的破產人，只要債權人或受託人沒有反對，可在破產令頒布當日起計4年後自動解除破產。

被頒下破產令後，張震遠未來生活將會面對不少限制，包括不能出任任何公司的董事或從事證券交易商等行業；不能使用信用卡、向財務機構申請貸款或為人壽保險供款；不可以乘搭的士、自費旅遊、置業或購買汽車。

傳妻哭求湯君明退租

張之前一直向科達地產主席湯君明租住淺水

灣一個海景豪宅，2012年租住時月租17萬元，去年9月以16萬元續租，新租約用妻子名義簽訂。消息指張的妻子日前哭着向湯要求退租，湯一句「窮寇莫追」放生他們，兩人於上月尾已開始搬走屋內家具。

張震遠擔任商交所主席期間拖欠一名員工近34萬元薪金，上月在裁判法院承認沒支付工資及沒支付審裁處判令須支付的款項兩項票控。他表明自己當年擔保借貸注資6億元挽救商交所，現在沒有能力還款，甚至連5,000元保釋金都要與裁判官「講數」。

裁判官當時批評他「注資咁多錢都唔支薪」，認為適合將他判監，但先提取社會服務令報告。案件將於下周一判刑。



前行政會議成員張震遠拖欠逾1.2億元，昨日被高等法院頒令破產。資料圖片

搗中英街冒牌店 海關檢值42萬貨



中英街其中一間古惑店舖設有「房中房」(紅圈所示)陳列冒牌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海關近期接獲市民投訴，指沙頭角中英街成為冒牌貨銷售熱點，經調查後前日展開臥底行動，派人喬裝內地遊客，成功搗破中英街上5間涉嫌售賣侵權冒牌物品店舖，檢獲1,300多件冒牌貨品及4.5萬支私煙，總值約42萬元，但礙於地理因素，行動中僅拘獲一名店員。

海關檢獲的1,300多件侵權物品包羅萬有，包括兩部仿真度極高的蘋果iPhone 6手機、冒牌手袋、銀包、香水、皮帶及太陽眼鏡等。

拘一內地售貨婦

海關署任版權及商標調查(行動)課監督黃炎沛

表示，海關在前日採取特別行動，突擊搜查中英街上的目標店舖，在其中5間搜出上述侵權物品，連同4.5萬支未完稅香煙，總值42萬元，拘捕一名36歲內地女子，她是其中一店的售貨員。

執法3難：天眼「過界」房中房

黃炎沛稱，中英街以石柱為本港與內地的地界，屬於香港的一邊中英街，在短短400公尺範圍就有近50餘間店舖，街上並有3個出入口，部分店舖安裝大量閉路電視監視街上活動，另會派人在出入口作「天文台」，令海關執法面對3大困難。

黃炎沛指出，難處之一是違法店舖有大量閉路電視，而街上3個出入口都有俗稱「天文台」的男女



黃炎沛展示在中英街5間店舖搜出的冒牌貨。劉友光攝

把風監視，一見有疑似執法人員出現，售賣侵權物品或違法的店舖都會立即關門；其次是售賣侵權物品的人，只要離開街中間的地界石柱進入內地範圍，執法人員只能徒呼奈何；第三是「房中房」，部分店舖設有屬於暗格的房間陳列侵權物品，視乎客人需要才安排入「陳列室」選購。

黃炎沛謂雖然在中英街執法有一定難度，但海關亦不時進行打擊，去年曾破獲3宗冒牌貨案件，檢獲侵權物品529件，今次檢獲1,300多件，為近年數量最多的一次。

海關發言人呼籲市民如有涉及侵權物品活動等消息，可致電海關24小時熱線電話2545 6182直接舉報。

扮病呢搭的錢 無業婦落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無業女子靠街頭騙為生，利用他人同情心，在大埔區內屢次聲稱生病或跌了銀包，四出向路人借錢稱要搭的士往求診，卻一借無回頭。大埔警區刑事調查隊人員經深入調查後，終鎖定目標女子居於區內富亨邨，昨晨登門將該名女騙徒拘捕。

被捕女子姓潘，32歲，報稱無業，與男友在大埔富亨邨一公屋單位同居，涉嫌詐騙被扣查。

消息稱，警方於去年5月至本年4月，先後接獲1男6女(25歲至33歲)報案，指一名女子在大埔區街頭詭稱失去個人財物或身體不適，向他們借取金錢，並留下虛假的聯絡方法，然後逃去。

求款聲淚俱下 銀碼「大小通吃」

大埔警區刑事調查隊初步調查後，懷疑數宗案件中的女騙徒是同一人。據悉，女騙徒詭稱跌了銀包，正急需用錢搭的士到醫院求診，說時聲淚俱下七情上面，且不論借款銀碼「大小通吃」，7名上當男女受害人合共被騙金額約共300元。

大埔警區刑事調查隊人員調查後，終鎖定目標女子家住大埔富亨邨一公屋單位，昨晨6時30分採取行動，上門入屋將該名女子拘捕。

疑涉區內7街頭騙案

大埔刑事調查隊第六隊督察黃志騰表示，警方初步懷疑被捕女騙徒涉及區內7宗街頭騙案，至於有否涉及區外類似街頭騙案，有待進一步調查。

警方提醒市民，若在街上有人藉詞接近，除非已確定對方真正身份及聯絡方法，否則切勿輕信及借錢予陌生人。警方呼籲曾遭類似手法被騙去財物而未有報案的市民，致電3661 3539或3661 3600與警方聯絡。

婦偷車掛假牌 載兩男「遊車河」被捕



警員在旺角大南街截獲失車，兩男女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中年女子凌晨涉駕駛偷來私家車，載兩兩名男子在旺角「遊車河」，惟因沒有佩戴安全帶及無亮燈行車，引起警員注意查獲，其中一乘客落車逃去，女司機及另一男乘客則當場被捕，警方揭發該輛私家車已經報失，且被人掛上假牌，現正追緝在逃男子及調查偷車動機。

被捕女司機姓林，42歲，男子姓楊，57歲，兩人同涉嫌「擅自取去交通工具」及「行使虛假文書」被扣查，並協助警方追緝在逃男子下落，他年約38歲至40歲。

無亮燈行車無戴安全帶被截

昨凌晨零時43分，該輛私家車由一名女子駕



尋回失車匙鑰被撬毀。

駛，載兩兩名男子在旺角沿太子道東行，由於沒有亮燈行車，且女司機亦無佩戴安全帶，在左轉入大南街時被警員發覺截停。

其間車上其中一名男子馬上落車飛奔逃去，但女司機與另一名男乘客則來不及逃走被警方截獲。

警員調查發覺私家車匙鑰有被撬痕跡，行車證則屬偽造，並被套上假車牌，於是當場將女司機與男乘客拘捕。警方其後聯絡上車主助查，證實該輛私家車於本月13日(星期一)在元朗區報失。

案件列作「尋回報失車輛」、「擅自取去交通工具」及「行使虛假文書」，由旺角警區刑事調查第十隊跟進調查。

港聞拼盤

律政司：覆核政改諮詢報告無意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政改方案將於下周三出爐，有「長洲覆核王」之稱的郭卓卓，早前委聘民主黨創黨主席、資深大律師李柱銘呈司法覆核，聲稱特區政府份份政改諮詢報告內容扭曲民意、諮詢過程不公不正，要求法院推翻。高等法院昨日就司法覆核許可申請進行聆訊。律政司反對法庭受理案件，強調全國人大常委會「8·31」決定不可挑戰，有關覆核毫無意義，是試圖利用法庭達到政治目的。

社民連李善芝否認「佔」阻差辦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3男兩女昨在東區裁判法院被控在去年10月15日「佔領」運動期間，在龍和道和添華道交界故意阻撓在正當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

其中包括社會民主連線成員李善芝(55歲)、梁明晴(38歲)、劉子安(27歲)、英國籍男子Christensen Paul(52歲)及葉文傑(18歲)。惟葉昨因私人理由在瑪麗醫院留院，未能出庭，押後至下月12日再提訊。其餘4人均否認控罪，分別押後至下月26日及27日作預審。另一名18歲學生彭啟傑被控在同日，在龍和道西行線襲擊警員鍾振彭，被告否認控罪，案件押後至5月27日作審前覆核，6人准以原有條件繼續保釋。

婦：碌柚葉贈長毛洗走監塵味

另外，「保衛香港運動」的60歲女成員郭綺華，涉於去年7月6日在城市論壇開播前，手持碌柚葉及指罵剛出獄的立法會議員梁國雄為「監塵」，並涉嫌打向梁的左肩。郭被控在公眾地方擾亂秩序及普通襲擊罪，她昨自辯稱，當日只想送碌柚葉給他，「洗走陣監塵味」。

香港電台高級製作主任趙炎及當日任保安的胡燦作供時均稱，在梁襲擊被告後，被告再拍打梁的左肩，但不清楚是否自衛或蓄意。案件今在東區裁判法院續審。

兩男拒認襲「清旺」警 押下月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去年10月17日警方一度將「清旺區」清場，但當晚即再被「佔領」，爆發衝突至翌日清晨。33歲有份佔路的示威者郭偉倫被指「鬆鬆」打中警員，昨在觀塘法院否認「在公眾地方造成阻礙」及一項襲警罪；另一名報稱無業的29歲示威者劉冠興，亦否認兩項襲警罪，反指在警車內被打。兩案押後至下月再訊，兩被告獲保釋候審。

《成報》母公司遭債權人申請清盤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停刊近10年的《成報》母公司成報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因收益下降，早前公布的業績較過往同期虧損大幅上升，去年有兩名董事辭任。成報傳媒集團日前被債權人韓中文化投資有限公司入稟高等法院申請清盤，法庭將於本月23日委任清盤人，7月15日進行清盤呈請。

成報傳媒集團旗下《成報》創刊於1939年，其創辦人為何文法，2000年何將《成報》出售，其後數次易主。成報傳媒股份自2005年4月28日起暫停買賣，至今已近10年。公司因收益下降及銷售成本等因素，早前公布截至去年底的9個月業績，顯示股東應佔虧損達6,600多萬，較前年同期虧損600多萬元，上升接近9倍。

《成報》過往屢次爆出欠薪糾紛，公司曾於2006至2008年間，3次因拖欠僱員強積金供款被檢控，被罰款21.5萬元。公司又於2006年拖欠3名員工薪金逾8萬元而被法庭票控，最初僅被判罰4,200元，後被上訴將罰款加重至3.9萬元。2008年初又曾拖欠22名離職員工近60萬元薪金，後遭罰款共11萬元。同年7月公司更遭稅務局入稟法院追討共4年欠繳的逾786萬元利得稅項。

財政不穩的《成報》過往亦曾多次遭入稟申請清盤，包括拖欠稿費及欠供強積金而被積金局申請清盤，但每次均能及時還款。